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 简单版土地承包经营合同(实用10篇)

合伙协议应该遵循法律法规，并尽量避免漏洞，以保障各方的权益。接下来是一份常见的借款合同样本，助你全面了解借款合同的基本构成和法律要求。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为加快农业综合生态建设和产业结构调整步伐，促进团场社会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经甲、乙双方在互惠互利和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经营项目：耕地

二、承包土地方位：

三、承包土地面积：亩。

四、承包合同期限：年，（200年月日—20年月日止）。

五、承包经营形式：自主经营、费用自理、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 六、土地种植经营用途：生态经济林

## 七、有关政策规定

(一) 合同期内乙方免交土地利费。合同期满，由甲乙双方续签土地承包经营合同，土地上交利费按团当年同类土地等级上交标准和方式交纳。

(二) 乙方灌溉用水必须服从甲方统一管理和调配。灌溉用水实行配水到田，乙方按实际用量和团当年水费结算单价、结算方式支付应交水费。

(三) 乙方自种植年起第三年必须按合同约定的种植经营用途和甲方统一规划定植生态经济林，定植管理应达到甲方管理技术要求。对不按团规定定植生态经济林的，则按师团生态治理政策规定扣减合同免交利费年限三年。

(四) 乙方种植粮棉产品由甲方统一收购，交售产品按定单合同约定的产品结算方式和单价执行。

(五) 乙方应按甲方统一规划要求负责条田防护林定植和管理，确保苗木成活率和保存率达到90%以上。条田防护林苗木当年由甲方提供，林权归乙方所有。林带和道路维护工作由乙方负责。

(六) 年度内排灌系统维护清淤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中：斗渠、斗排(不含斗渠、斗排)以上的排灌系统清淤工作由甲方统一施工，费用按各条田土地面积分摊。斗渠、斗排以下由乙方负责完成，费用自理。凡因乙方灌溉工作不负责任，造成排灌系统和设施损坏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 合同期内，乙方如退休、调离或病故，土地承包经营权需转让的，必须报请甲方批准后依法转让，转让期限不得超过剩余出让期限。

## 八、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合同期内，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生产经营活动。乙方在生产经营活动中违反本合同约定或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规定，甲方有权制止，并要求乙方按规定限期整改，如制止无效或乙方无故拒绝和延期整改，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或终止合同。

(二)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债权债务及其它民事责任，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三)甲方应为乙方生产经营提供支持和便利，协调作物灌溉用水等事宜。规划住宅区内生活用电线路由甲方按统一规划负责投资架设。

## 九、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经营。凡因乙方生产经营活动违反上级管理部门规定受到处罚，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负。

(二)乙方有权在不违反上级和甲方有关政策规定的前提下，按合同约定自主经营、费用自理、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三)合同期内，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单方转让、抵押或改变土地种植经营用途。不得对土地进行掠夺性、破坏性生产，不得对土地造成污染。

(四)乙方在生产经营期间，应做好安全生产、社会治安、计划生育等管理工作，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如发生安全事故、治安案件等，除按规定处罚外，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

## 土地承包经营合同模板

甲方：地址：电话：身份证号：

乙方：地址：电话：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基础上，达成以下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一、承包土地：十团十连河12#，面积85.4亩。

二、承包期限：，即3月——303月。

三、承包费用交纳方式：203月一不上交，但需交押金2万元，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交清。20—每年每亩上缴25公斤棉花。

四、合同生效后，乙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如违反合同约定或发生经济纠纷，均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五、承包方式：乙方在承包期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产品按规定处理。

六、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无权将土地另包他人，如有此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除按约定缴纳承包费外，加倍赔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七、合同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包，本合同自动终止。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九、违约责任有约定的按约定，未约定的按法律规定解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

字): \_\_\_\_\_

甲方: 县乡村组户主(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鉴证方: 县乡村

## 土地承包经营合同范文阅读

依据国家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土地流转承包经营及新农村建设政策, 乙方通过发展, 对周边的用地调查和自身发展需要, 同意接受村民户主的引进, 并规划在村民组所属范围内的黄桥头地段种植大树、花卉苗木和水草养殖, 蔬菜药材按国家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共同遵守执行。

### 一、承包土地位置及面积:

乡村组户主, 水田丘,

田亩名称

面积亩。

### 二、承包土地经营期限:

甲方同意将自家所分包的责任田在本轮三十年责任制所剩年限约16年, (即年3月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流转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

### 三、承包土地经营价格:

承包价格按每亩每年人民币1400元。每4年递增200元亩/每年, 即2011年至年为每年1400元, 至为每年1600元;至2022为每

年1800元;2023年至2026为每年元。

#### 四、承包土地经营费付款方式

此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生效，经过村组监证认定后，乙方即向甲方交付1500元，作为土地到期稻田还原费。田租一次性预付四年即2011至2014年的田租，计费标准依据本合同第三条之规定，四年期满后向甲方付第五年的土地承包经营费，第五年期满向甲方付第六年的土地承包经营费，往后依次类推不得拖延。

四年期满后，每年付款的时间定为11月—12月之间。最后2年的田租一次性付清。过期不付甲方有权处理苗木。

#### 五、甲、乙约定事项

1、乙方在承包甲方的土地使用权经营期内，有规划、必须的建设、开发、投资、经营、填土、管理等自主权，并独立核算，承担经营期间的一切债权、债务及责任，乙方必须合法经营。甲方不得以任何的方式进行干涉和另立项目收取乙方不合理的费用。如国家政策发生变化需增加的税收概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承包经营期内如遇国家政策性的征地，按国家征地标准将各项征地补偿费甲、乙双方分划收取，即：

(1)土地、劳动力安置补偿费、原有的农田建设和原有的水利设施等全部归甲方的村民组及甲方所有。

(2)土地上国家有水稻田补偿费用全部归甲方所有。

(3)承包土地范围内的所有花卉苗木、树木、构建物、置景、置物、填土、挖鱼塘补偿费全部归乙方所有。

3、乙方在承包经营期内如遇企事业单位征用地，按本合同第五项第二条执行外，甲、乙双方必须协商一致方可实施。

4、承包土地经营期满后，乙方在承包土地范围内所有构建无偿给甲方，其他置景、置物、花卉苗木、树木和可移动产归属乙方，由乙方自行处理。

5、承包土地经营期满后，如甲方土地不再对外承包，则由乙方的土地还原费抵给甲方作为土地还原费用。如甲方同意继续对外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6、乙方承包土地经营期内保证周边的水源、道路畅通。甲方现有水利设施乙方只能搞好不得损坏，甲方协助维护乙方所建园内的安全设施。

7、乙方承包土地经营开发在新改革、新发现、新技术等各种创新，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但一切开支费用全部归属乙方。

8、在稻田公路两边预留米的路面到乙方田地的过路通道。

9、乙方在生产种植过程中，树苗要带土移栽，甲方不得阻挠干涉。

## 六、甲、乙双方责任

1、对于2011年新租土地甲方保证合同签订生效之日2011年3月日前不得在已承包处的耕地内继续种作物，合同前已经种植了过期作物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确保乙方进场使用，但不得超过2011年4月31日。

2、甲方及甲方村民组提供现有的用水水源不变，用电杆点不变给乙方，机械设备、电费由乙方自负。

3、乙方在承包土地经营期内，甲方及甲方村民组应及时配合乙方解决周边环境矛盾及相关问题。如乙方需劳动力做事，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给甲方及当地村民，但必须遵守乙方的劳动制度。

4、乙方必须在承包期内合法经营，遵守当地村规民约，按时缴纳甲方及甲方村民组的费用。

5、乙方在承包期内如造成水土流失责任自负(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

6、甲方及甲方村民组应维护乙方合法经营、合法权益，支持协助乙方各项工作。

## 七、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流转土地乙方可采承转包、出租、互换等方式流转，流转的收益由乙方享有但需甲方同意;但土地流转的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限的剩余期限，土地租金，交租时限、方式仍按乙方按合同规定执行。

## 八、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以上条款，不得因双方法人代表的变动而变动。如一方违约，承担赔偿责任对方双倍经济损失。

## 九、其他:

本合同在乙方承包土地范围内的所有责任田农户全部签字，即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乙方一份，其余的归甲方。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作为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双方签字生效，到期满甲、乙双方处理好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事物后失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二

土地承包经营合同

承包合同书

( ) 建农包字第号

发包方：

承包方：

根据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提高承包项目的经济、社会效益，发包方将承包给承包方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如下：

一、承包项目：

地名界止

面积：

二、承包形式：

三、承包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年）。

四、上交承包款：共计人民币（大写）元。

交款方式及时间：

## 五、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 1、发包方有权监督承包方按合同约定的事项，依法履行合同。
- 2、发包方有权监督承包方合法使用承包项目。
- 3、发包方有义务维护承包者的合法权益。
- 4、创造条件，尽可能为承包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

## 六、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 1、承包方有权享受承包项目的经营自主权。
- 2、承包方有权享受发包方提供的各项服务。
- 3、承包方有权享受政策规定的各项扶持待遇。
- 4、承包方必须按合同约定上交承包款。
- 5、承包方不得将承包项目以承包名义违法经营。
- 6、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如遇意外，其继承人可以继续承包，直至合同期满。
- 7、承包方向发包方交纳承包抵押金元，抵押金不计利息，承包期满后一次归还承包方。

七、在合同承包期内，如遇承包项目范围土地被征用，承包方必须服从。征用后，承包方只享受地面附着物赔偿费及必要的投资损失补偿。其他待遇归发包方。

八、违约责任：如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元。

九、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十、本合同一式份，发包方和承包方各执一份，报乡镇、市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各备案一份。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方（盖公章）： 承包方（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鉴证单位（盖章）： 经办人（盖章）：

鉴证日期年月日

农村土地承

编辑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三

转包(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接包(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转包(出租)面积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乡(镇)村组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包(出租)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地块

名称

坐落(四至)

地块数(块)

面积(亩)

质量等级

(肥力水平)

备注

## 二、转包(出租)期限

转包(出租)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年,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转包(出租)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年限)

## 三、转包(出租)费

转包(出租)土地的价款为每年元人民币。

## 四、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乙方可以采取下列第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包(出租)费。

1、乙方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包(出租)费,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

(注:签约当年,乙方应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向甲方支付当年度转包(出租)费,以后每年月底之前一次或多次付清该年度转包(出租)费)

2、乙方采用实物方式支付转包(出租)费,实物为。

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

(注:签约当年,乙方应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向甲方

支付当年度流转费用，以后每年月底之前一次或多次付清该年度流转费用。

)

## 五、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转包(出租)土地交付乙方。

交付方式。

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乙方签名的转包(出租)土地交付收据)

## 六、权利和义务的特别约定

1、甲方与发包方的承包合同仍然有效。

甲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的义务仍应由甲方承担。

但如因乙方不向甲方履行转包(出租)合同义务而造成甲方不能履约时，乙方应与甲方一起承担连带违约责任。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经营土地的情况，并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

3、甲方有权在转包(出租)期满后收回土地承包经营权。

4、转包(出租)期限内遇自然灾害，上级给予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关土地上的规费义务和核发的救灾款，甲方应及时如数转给乙方。

如需甲方办理手续的，甲方应负责及时协助办理。

5、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标准交付转包(出租)土地并要求甲方履行其他合同义务。

6、乙方不得改变转包(租用)土地的农业用途。

7、乙方在不改变土地农业用途，不打乱水系，不影响第三人生产经营和流转期满后保证复耕的前提下，对转包(租用)的土地有生产经营自主权。

8、乙方必须管好用好转包(租用)土地，增加投入以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

## 七、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1、国家、集体建设需要依法征用、使用转包(出租)土地的，应服从国家或集体需要。

转包(出租)期内被征用土地的青苗、地上附着物等补偿款按照谁投资谁受益原则处理。

2、乙方在转包(出租)期限内将转包(出租)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让给第三者，需经甲方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个月通知另一方。

4、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违反使用土地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八、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的数额为。

2、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具体赔偿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 九、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转让承包经营权土地的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鉴证、备案后生效。

## 十一、其他条款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址： 地址：

签约日期： 年月日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四

\_\_\_\_\_县(市、区) 乡(镇) 村 组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有关法规条例规定，在不改变土地所有权性质的

原则下，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如下。

##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面积和方式

甲方将享有承包经营权的座落在（ ）级 亩土地（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以 方式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 。

## 二、双方权利及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
2. 监督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及经营土地，阻止乙方改变土地用途；
3. 该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土地的补偿；
4. 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正常的生产与经营活动。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依法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 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3. 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5. 流转期满要及时向甲方交还该土地或者协商续签合同。

## 三、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土地流转价格为每年每亩 公斤稻谷（以实物或按当时市场价折成现金兑付）。

（二）支付方式： 。

（三）经营使用期间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标的按时兑现。

#### 四、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法律、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等）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 五、违约责任

（一）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服从国家建设征收及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占用该土地的需要，并均不负违约责任。

（二）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三）乙方违背合同规定，兑付流转价款逾期一天加罚乙方应兑付总额 %的滞纳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直接损失。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

1. 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2. 荒芜土地及未经允许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的；
3. 不按时限交付土地流转费的。

违约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数额由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裁定。

## 六、争议的解决

（一）流转合同签订后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先行协商解决。

（二）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不成的，由乡、村组织进行调解。

（三）无法调解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一方或双方提出申请，由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进行仲裁。

（四）当事人对仲裁机构的仲裁不服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限内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争议双方当事人在争议发生时也可以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 七、其他事宜

（一）本合同不因甲乙双方代表变动而变更，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坏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土地采取转让的方式流转，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变更原承包关系。土地采取入股的方式流转，必须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并审查乙方资信经营能力，如乙方经营破产，甲方土

地不能作为清偿资产。土地采取互换、转让方式流转，当事人要求登记的，应当向县（市、区）人民政府申请登记，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三）土地流转的期限超过承包期剩余期限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平等协商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机关（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各一份。

甲方：\_\_\_\_\_（签字盖章）

乙方：\_\_\_\_\_（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鉴证机关：\_\_\_\_\_（签字盖章）

鉴 证 人：\_\_\_\_\_（签字盖章）

鉴证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补充栏目：

注：本合同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在此栏作补充完善。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五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政策、法规

的相关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订立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一、流转标的：

二、流转方式：甲方采用方式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经营权证书编号为。

三、流转期限：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年，从\_\_\_\_\_年\_\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日止。

四、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土地流转价格为每亩每年\_\_\_\_\_元，总计\_\_\_\_\_元；支付方式为\_\_\_\_\_。

五、流转土地的用途：转入方必须保证转入土地用于生产经营。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给乙方提供标的或附属设施，收取土地流转价款。

2. 监督乙方依照合同约定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制止乙方损害流转标的和农业资源的行为。

3. 享有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针对甲方给与的各项补贴和优惠政策。

4. 维护乙方的使用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合同。

5. 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 甲方必须向乙方告知前茬种植作物品种和所施用农药的种类，避免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依法享有合同标的使用、收益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产品。

2. 合同标的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补偿。

3. 享有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针对乙方给予的各项补贴和优惠政策。

4. 按照合同约定交纳土地流转价款，保证合同约定的用途，

5. 对合同标的和附属设施进行依法有效保护，不得掠夺式经营、荒芜或弃耕。

6. 乙方通过转让、互换方式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经依法登记后，有权依法再次流转。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1. 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不损害国家集体个人利益的。

2.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3. 乙方在流转期内将流转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未经甲方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的。

4. 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流转的土地被国家征用的。

5. 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无法防止的外部因素，使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

## 九、违约责任：

1. 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按照对方实际经济损失进行赔付。

2.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乙方不按照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荒芜土地的；破坏附属设施的；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价款的。

## 十、其它：

1. 合同正式签订前，必须将土地流转合同初稿提请乡镇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审核，审核无误签订正式土地流转合同并备案。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要先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村民委员会或乡镇人民政府调解，并出具书面调解意见书；调解不成的，合同当事人必须持有乡镇政府书面调解意见书向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经营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到村委会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村民委员会和乡镇经济中心各一份备案。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村民委员会（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编号为位数，前四位为年度编号，中间是民政部门提供的省市县乡村编号，后四位为村自行编制的编号。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六

乙方(承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出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在原承包关系不变的情况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市\_\_路\_\_号的\_\_亩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本宗土地状况和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及水、电、暖管网等设施，如确需改动或扩增设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有

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届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_\_年，从20\_\_年\_\_月\_\_日至20\_\_年\_\_月\_\_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_\_\_\_元，由乙方于每年\_\_月\_\_日交纳给甲方。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二十五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



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七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的有关法规条例规定，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流转标的、形式、期限和交付标准

甲方将享有承包经营权的座落

在\_\_\_\_\_的土地（四至为：东  
至\_\_\_\_\_，南至\_\_\_\_\_，西  
至\_\_\_\_\_，北至\_\_\_\_\_，）

共\_\_\_\_\_亩以\_\_\_\_\_流转（转包、出租、转  
让、互换）方式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止，流转给乙方用  
于\_\_\_\_\_。

上述土地交付标

准：\_\_\_\_\_。

## 第二条双方权利及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享有按时收取流转价款权利；
2. 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使用补偿；
3. 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 不得改变该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3. 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4. 环保方面应按国家标准达标排放；
5. 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青苗及乙方所搭建的建筑物补偿。

## 第三条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双方协商同意以第\_\_\_\_\_方式支付流转价款：

### （一）现金形式支付：

1. 第一年流转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以后递增方式及比例为\_\_\_\_\_。
2. 本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_元人民币作为合同定金，定金在最后一年的流转价款中抵扣。

3. 本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本年度的流转价款，以后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下一年度的流转价款。

## （二）实物（稻谷）折现形式支付：

1. 协议流转价款为每年每亩 斤稻谷，以后递增方式及比例为\_\_\_\_\_。

2. 本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_元人民币作为合同定金，定金在最后一年的流转价款中抵扣。

3. 每年结算支付两次，分别以当年\_\_\_\_\_月\_\_\_\_\_日和\_\_\_\_\_月\_\_\_\_\_日的稻谷市场价为准折以现金兑付，每年\_\_\_\_\_月\_\_\_\_\_日和\_\_\_\_\_月\_\_\_\_\_日为兑付日。

##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土地流转价款，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_\_\_\_\_ %滞纳金。逾期\_\_\_\_\_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该土地上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

（二）乙方擅自改变该土地的农业用途或不合理使用土地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乙方还应承担土地功能恢复责任，无法全部恢复的，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交付土地，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_\_\_\_\_ %滞纳金。逾期\_\_\_\_\_个月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代表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损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三）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的使用权，乙方应清理所有承包土地的地面设施，将土地整平后交给甲方，如甲方提出要保留地面设施的，地面设施归甲方所有。乙方如需继续经营，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包权，但需与甲方重新协商签订合同。

（四）土地流转的期限超过国家规定的家庭承包期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五）合同期内，如因国家及农业基础设施占用或征用该土地的，本合同自动终止，补偿款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分配，甲、乙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 第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生合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由农业、工商等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采取以下第\_\_\_\_\_种解决方式：

（一）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第七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后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机关或镇土地流转指导中心各一份。

甲方：\_\_\_\_\_（签字盖章）

乙方：\_\_\_\_\_（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补充栏目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八

甲方(出让方)：

地址：

乙方(受让方)：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及相关规定，经村村民小组同意，本着自愿、平等、有偿、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就承包土地经营权、林地转让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订立以下条款。

一、土地转让期30年，甲方共出让土地经营权1.4亩，出让金250元/年；

付租方式：一年付一次，每年农历12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

三、承包期满后，如果乙方需要再继续承包，甲方只能要求在土地承包金上按当年土地流转的市场价格调整而定，不得

以任何理由阻碍继续承包。

有，凡是乙方承包后修建的设施及种植的植物补偿费都归乙方所有。

六、承包区域内的任何东西，在乙方同意的情况下，甲方方可进入采集使用。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日期：年月日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九

转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转包标的

土地名称

坐落

块数

面积（亩）

备注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花园村五组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包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二、转包期限

转包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年，即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转包价格

转包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元人民币。

四、转包付款

签订合时转包金一次性付清。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元。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六、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人民政府调解；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七、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章）： 乙方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年月日年月日

## 农村土地经营权承包合同篇十

承包方(甲方)：

住址：

受让方(乙方)：

住址：

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凭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以租赁(转包、转让，互换、入股)形式将座落大杨镇十张村黄岗、侯郢村民组，面积250.17亩的承包地流转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流转期限20xx年。20xx年5月26日至20xx年5月21日止。流转费用第一年：500元/亩；第二年：550元/亩；第三年：600元/亩；第四年以后：每年650元/亩。



第二条：流转期内，乙方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收益权和场地平整的权利。并接受发包方依法管理和监督。

第三条：流转期内，乙方承担维持土地的农用用途，不得用于非农业建设，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第四条：流转期满，乙方应保证流转的土地达到流转时的等级和质量。

第五条：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土地承包流转服务中心调解解决。如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无效的可以向当地承保机构申请仲裁或直接向本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双方约定条款：

1、乙方有权在其租赁的土地上按政策规定建筑固定设施，合理利用土壤资源、植树造林。甲方无偿将现有的水面塘口提供给乙方使用，并由乙方做统一管理。甲方无权干涉；门口南大塘由村民组管理，乙方无偿使用。

2、租赁地界范围内的树木归乙方所有，其林权归乙方，甲方应配合乙方输林权变更事宜。甲方不再享受政策补贴，如有补贴由乙享受。地界范围内的林木乙方一次性可以现金的方式支付给甲方。估算20公分以上每棵55元，10公分以上每棵30元，10公分以下每棵0.8元老派，今年如有退耕还林补助双方平均享受，以后由乙方享受。乙方所租林地进行生产经营，应符合政策，否则造成后果由乙方自负，甲谅不承担任何责任。

3、若遇国家建设用地征收，土地补偿属于甲方，地面附属物乙方所有。青苗费按国家政策规定，按农田青苗费由乙方支付甲方。

第九条：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鉴证机关(公章)：

承办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